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个人服务业务规则

(BOCNET)

第一条 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营业网点开立了长城电子借记卡的客户可通过网上自助注册或营业柜台注册方式开通中国银行网上银行个人服务。凡注册网上银行个人服务的客户均应按此业务规则办理网上银行业务。

第二条 中国银行网上银行个人服务提供查询版、理财版和贵宾版服务。查询版服务只能进行账户的查询，不能进行转账汇款、投资及支付等。理财版和贵宾版服务为客户提供的服务功能包括：账户查询、转账汇款、信用卡、外汇买卖、国债买卖、基金买卖、黄金买卖、B股银证转账、第三方存管、银期转账、中银理财计划、结构性理财、小额结售汇、贷款查询、跨行互联服务、网上支付及代缴费等。中国银行将根据客户申请的服务和身份认证方式的不同提供不同的服务功能，且中国银行网上银行通过持续升级以提供不同的服务产品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金融服务需要。通过网上自助注册的客户只能使用中国银行网上银行查询版个人服务。注册成为中国银行网上银行个人服务贵宾版的客户是中国银行中银理财、财富管理私人银行贵宾客户。客户可以凭身份证明资料到柜台进行网银服务版本的升级。

跨行互联服务是依托于人民银行网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统向客户提供的银行之间的便捷服务功能，主要满足客户通过网上银行进行跨行账户信息的查询及跨行账户的资金实时划转。跨行互联服务仅面向理财版和贵宾版客户提供服务，功能包括协议付款签约、协议查询签约、跨行账户查询、转账服务、在线服务、预约管理六项功能。

第三条 中国银行网上银行个人服务提供 24 小时服务，但各具体服务项目应在相应系统开通时间内办理。

第四条 使用中国银行网上银行个人服务的客户在首次使用网上银行时应注意：

1. 通过柜台注册方式申请使用网上银行个人服务的，根据银行打印的服务凭条上的“网银登录用户名”登录后，客户必须设置本人使用的网银用户名（6-20 位含有数字、字母的用户名）；通过自助注册方式申请使用网上银行服务的，在注册过程中设定本人使用的网银用户名。用户名一经设定不能更改。

2. 通过柜台注册方式申请使用网上银行个人服务的客户，必须将在柜台注册时设置的 6 位数字密码修改为符合中国银行网上银行用户安全机制要求的登录密码（8-20 位含有数字、字母的密码）。客户可根据需要或按安全须知要求网上自助修改登录密码。

3. 客户应及时设置网银预留信息，并可选择使用我行网银“中银 E 信”服务，设置短信通知服务，以有效分辨假冒网站，及时了解网银账户资金动向。

第五条 客户已开通网上银行服务的账户中如有电话银行关联账户，将自动成为网上银行关联账户；客户如需取消账户的网上银行关联关系，可登录中国银行网上银行进行自助取消。

第六条 客户可根据需要选择申请使用一种网上银行认证工具。已申请认证工具的客户进入网上银行系统时必须使用该认证工具（普通登录除外）、客户用户名及登录密码登录网上银行系统。

第七条 个人客户使用的网上银行身份认证工具与其作为企业客户操作员使用的网上银行身份认证工具互为独立（即不能共用）。

第八条 客户使用中国银行网上银行服务应确保本人所使用的密码和身份认证工具的安全和保密。例如，包括但不限于：

1. 不得将本人所使用的密码以明文方式书写或以其方式公开；
2. 不得将本人所使用的密码向包括中国银行员工在内的任何人泄漏（本行员工为客户提供所有网银相关服务均无法也无需知悉客户的密码）；
3. 在首次使用网上银行服务后及时销毁密码信封或其他有关密码的通知；
4. 避免使用他人容易猜出、破解的密码（如，采用生日、电话号码等与个人信息相关的信息或具有规律性的数字或字母组合；）或与第三方有关的密码（如采用与电子邮件密码相同的密码）；
5. 不得将密码记录在自动保留密码的任何软件上（如，任何计算机屏幕上出现的“保存密码”功能提示窗口或互联网浏览器上的类似功能）；
6. 定期或不定期更改本人密码，尽量不要在两组密码间轮换使用；
7. 避免将本人所使用的网上银行账号及密码以手机短信或电子邮件方式传送。

第九条 客户登录用户名、密码当日连续 5 次错误，中国银行将临时锁定客户当日网上银行交易资格，系统次日解锁或由银行鉴别客户身份后当日解锁；若用户名、密码连续累计 15 次校验未通过或动态口令连续累计 10 次错误，中国银行将暂停客户网上银行交易资格，客户需持本人有效证件和被锁定的认证工具前往营业网点柜台办理密码重置、解锁或申领新的认证工具。在网上银行交易资格暂停期间，客户办理柜台业务不受影响。

第十条 客户身份认证方式不同，则系统设置的统一限额不同。客户可以通过网银服务功能设置低于系统统一限额的自身交易限额。目前系统统一限额（人民币）具体如下：

网上银行个人理财版客户服务范围及限额设定			
交易名称	认证工具	单笔最高限额	每日累计
关联账户转账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元)	100,000,000(元)
中行内转账汇款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元)	50,000,000(元)
跨行转账汇款	动态口令 e-Token	2,000,000(元)	5,000,000(元)
个人定期存款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100,000,000(元)

代缴费相关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400,000(元)	400,000(元)
外汇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
黄金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
基金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
记账式国债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
第三方存管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
B股银证转账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
银期转账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2,000,000,000(元)
网上支付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元)	100,000(元)
中银理财计划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
结构性理财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
*小额结售汇	动态口令 e-Token	350,000(元)	350,000(元)
跨行互联-跨行转账汇款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元)	1,000,000(元)
跨行互联-协议付款签约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元)	100,000(元)
信用卡-跨行信用卡还款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元)	-

网上银行个人贵宾版客户服务范围及限额设定			
交易名称	认证工具	单笔最高限额	每日累计
关联账户转账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1000,000,000(元)
中行内转账汇款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000(元)	500,000,000(元)
跨行转账汇款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元)	50,000,000(元)
个人定期存款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1000,000,000(元)
代缴费相关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400,000(元)	400,000(元)
外汇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
黄金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
基金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
记账式国债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
第三方存管交易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
B股银证转账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
银期转账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2,000,000,000(元)
网上支付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元)	100,000(元)
中银理财计划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

结构性理财	动态口令 e-Token	100,000,000(元)	-
*小额结售汇	动态口令 e-Token	350,000(元)	350,000(元)
跨行互联-跨行转账汇款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元)	2,000,000(元)
跨行互联-协议付款签约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元)	200,000(元)
信用卡-跨行信用卡还款	动态口令 e-Token	50,000(元)	-

注：

1. 长城信用卡转出交易限额受其发卡系统限额控制，目前该发卡系统单笔及每日累计最高转出限额为人民币 500,000 元。

2. 网上支付限额将根据不同商户及卡类型（借记卡、长城卡、中银卡等）在上述限额下分别设置，详情以相关商户公告为准。

3. 代缴费相关交易的限额将根据不同分行开通的代缴费种类在上述限额下分别设置，详情请见当地分行公告或系统提示。

4. 不同期货公司对客户进行期转银交易金额有不同限制，具体以期货公司规定为准。

5. 小额结售汇业务限额是按照固定汇率 1 美元兑换 7 人民币元设定，此限额仅供参考，实际能够成交的金额将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每人每年等值 5 万美元的额度进行控制。

第十一条 客户应确保登录正确的中国银行网址（<http://www.boc.cn>），直接输入该网址或将该网址添加到浏览器的“收藏夹”中，避免通过电子邮件或其它超级链接方式间接访问中国银行网站。中国银行为客户提供了预留信息验证服务，以帮助客户有效识别假网站，建议客户在首次使用网上银行服务时及时设置预留信息，并除在中国银行办理业务使用外，不向任何其他人、其他网站、电话或短信的问询提供预留信息内容。

第十二条 客户应确保使用网上银行服务的计算机以及储存在计算机系统和通讯系统中信息的安全性。下载并安装由中国银行提供的用于保护客户端安全的控件，定期下载安装最新的操作系统和浏览器安全程序或补丁，安装防火墙，安装并及时更新杀毒软件等。

第十三条 客户使用中国银行网上银行服务应按照中国银行制定的有关收费标准缴纳相应服务费用。除非另有约定，网银服务年费等费用的扣费账户为客户的网上银行注册账户，资金转账汇款的扣费账户为客户的转出账户。

第十四条 客户申请网上银行 B 股银证转账、第三方存管、银期转账等投资服务功能应以柜台开通相应投资服务功能为前提。客户通过网上银行渠道操作外汇买卖、国债买卖、黄金买卖、第三方存管、银期转账、小额结售汇等具体功能时，必须遵守外汇交易、黄金交易、国债交易、证券交易、期货交易、小额结售汇管理机构制定的相应交易规则和业务规定，并在首次使用本交易时与中国银行网上签署相关补充协议并通过动态口令进行确认。

第十五条 中国银行在网站或网上银行服务升级前将提前予以公告，请客户予以关注。对于网上银行服务升级需中断服务的、或因不可抗力等异常因素导致中国银行无法提供网上银行服务的，请客户采用中国银行其他渠道服务，如柜台服务、电话银行等。

第十六条 本业务规则由中国银行负责解释和修改。